

山西省社会保险局

晋社保局函〔2022〕23号

山西省社会保险局 关于贯彻落实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 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省直各参保企业：

为贯彻落实4月6日、4月27日李克强总理主持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人社厅发〔2022〕16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33号)和省人社厅办公室《关于近期开展失业保险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缓缴规定，现就贯彻执行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缓缴工作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4月6日和4月27日先后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对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5个特困行业以及受疫情影响经营困难的所有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实施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为困难企业帮扶纾困，加

大稳岗就业政策力度,保持就业稳定和经济平稳运行。省政府和省厅第一时间进行了安排部署和贯彻落实,省直各参保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及时向省社保局递交缓缴申请,按规定享受国家惠企纾困的缓缴政策。

二、认真领会缓缴精神

继续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失业保险总费率继续按照1%执行(其中,单位部分0.7%,个人部分0.3%),执行期限至2023年4月30日。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规定如下:

1. 适用范围:缓缴适用于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行业企业及受疫情影响经营困难的所有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企业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的单位应缴纳部分。上述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行业中以单位方式参加社会保险的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及其他单位,参照企业办法缓缴。对职工个人应缴纳部分,企业应依法履行好代扣代缴义务。

2. 实施期限: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为2022年4月至6月。失业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为2022年4月至2023年3月,在此期间,企业可申请不同期限的缓缴。已缴纳所属期为2022年4月费款的企业,可从5月起申请缓缴,缓缴月份相应顺延一个月,也可以申请退回4月费款。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

3. 资格认定:省社保局以企业参保登记时自行申报的行业类型为依据,审核企业是否适用缓缴政策。现有信息无法满足行业划分类型需要的,可实行告知承诺制,由企业出具所属行业类型的书面承诺,承担相应责任,不增加企业事务性负担。参保企业对行业类型划分有异议的,可提出一次变更申请,变更后,在缓缴期内原则上不再调整。

4. 待遇处理:企业缓缴养老保险费期间,职工达到退休年龄或办理养老保险关系转移的,单位应先为其补齐缓缴的养老保险费后享受退休待遇或办理转移手续;缓缴失业保险费不影响企业享受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和稳岗返还政策、不影响参保职工享受技能提升补贴政策、不影响参保失业人员享受失业保险金或失业补助金等相关待遇。

5. 补缴费款:企业原则上应在缓缴期满后的一个月內补缴缓缴的失业保险费款;缓缴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最迟于2022年底前补缴到位,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企业可根据实际需要,提前申报缴纳缓缴的费款,税务部门应及时征收。企业依法注销的,应当在注销前缴纳缓缴的费款,相关部门按照注销流程及时办理。

三、及时申报缓缴业务

参保企业缓缴申请工作从5月份开始,在缓缴期限内,省直参保企业根据缓缴适用范围及时向省社保局申请缓缴;新开办企业可自参保当月起申请缓缴;企业行业类型变更为上述企业

的,可自变更当月起向省社保局提出申请。省社保局在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系统统一增设了“单位缓缴登记”模块,开通了网上经办平台,线上线下都可以经办缓缴企业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业务,大力倡导网上办、不见面办公。

网上经办流程:符合缓缴条件的参保企业通过网上经办平台,依次点击“单位参保管理”-“单位缓缴登记”,打开“单位缓缴登记”模块,页面自动展示“单位基本信息”及“缓缴申请信息”,无需修改系统默认缓缴时间的可以直接点击保存按钮,需要修改的可以先编辑“缓缴申请信息”再保存,保存成功后到“档案上传与业务提交”页面下载打印《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申报表》,签字盖章后,在“档案上传与业务提交”页面将扫描件上传电子档案,并提交审核,省社保局审核后,参保企业直接享受相应的缓缴政策,无需提供其他资料。

线下经办流程:符合缓缴条件的参保企业,携带《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申报表》在省社保局参保管理处窗口直接办理。该表可从省人社厅官网-社会保险局-下载专区(<http://rst.shanxi.gov.cn/>)自行下载。

省社保局将严格按照国家和我省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相关规定,及时受理并审核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五个行业参保企业的缓缴申请,确保缓缴政策落地见效。由于受疫情影响经营困难的所有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阶段性实施缓缴社保费政策尚未正式下发,可先

受理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缓缴申请但暂不审核,待政策正式下发后再按规定执行。为了让所有符合缓缴条件的困难企业第一时间享受这一惠企纾困政策,省社保局现已按政策规定,对企业已划型符合缓缴条件的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公路水路铁路运输等特困行业、所有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在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系统中统一做了标识,从今年4月份开始(已缴费核定的从5月份开始),其按规定缓缴企业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的核定数据暂不向税务部门推送,让符合缓缴条件的所有企业及时享受缓缴政策。暂缓推送缴费核定数据的工作截止7月底结束,从8月开始除申请缓缴已通过的单位外,将把缴费核定数据全部推送税务部门征收,如有符合缓缴条件的单位提出缓缴申请,仍可继续受理。

对未划型的企业,请填报《山西省社会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申报表》,并携带本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企业上年度统计报表和财务报表,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统计局、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有关规定,到省社保局参保管理处经办窗口先申请办理企业划型业务,再按规定申请缓缴。

办理期间如果对政策有何疑问可咨询省社保局参保管理处,联系电话:0351-4152137。

- 附件:1.《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申报表》
2.《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网上申请操作指南》



附件2

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
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网上申请

操
作
指
南

2022年5月

目 录

1 企业养老保险网上申报	10
1.1 进入网上申报系统	10
1.2 业务办理	13
1.2.1 单位缓缴登记	13

1 企业养老保险网上申报

1.1 进入网上申报系统

➤ 步骤如下：

① 打开网上经办服务平台(<https://sxqy.msyos.com/>), 用已注册且开通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网上申报的平台账号进行登录;



②进入系统首页后，点击【企业职工养老网上申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山西省人民政府

2020年1月30日 星期四

首页 服务大厅 帮助中心 相关下载

网上经办服务平台



账号：

用户中心

- 账号信息 42
- 我的申请
- 证书办理 1
- 证书更新
- 密码修改



企业职工养老网上申报

企业职工养老网上申报(省集中)
提供企业单位养老网上业务办理、查询、打印服务。
系统操作手册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网上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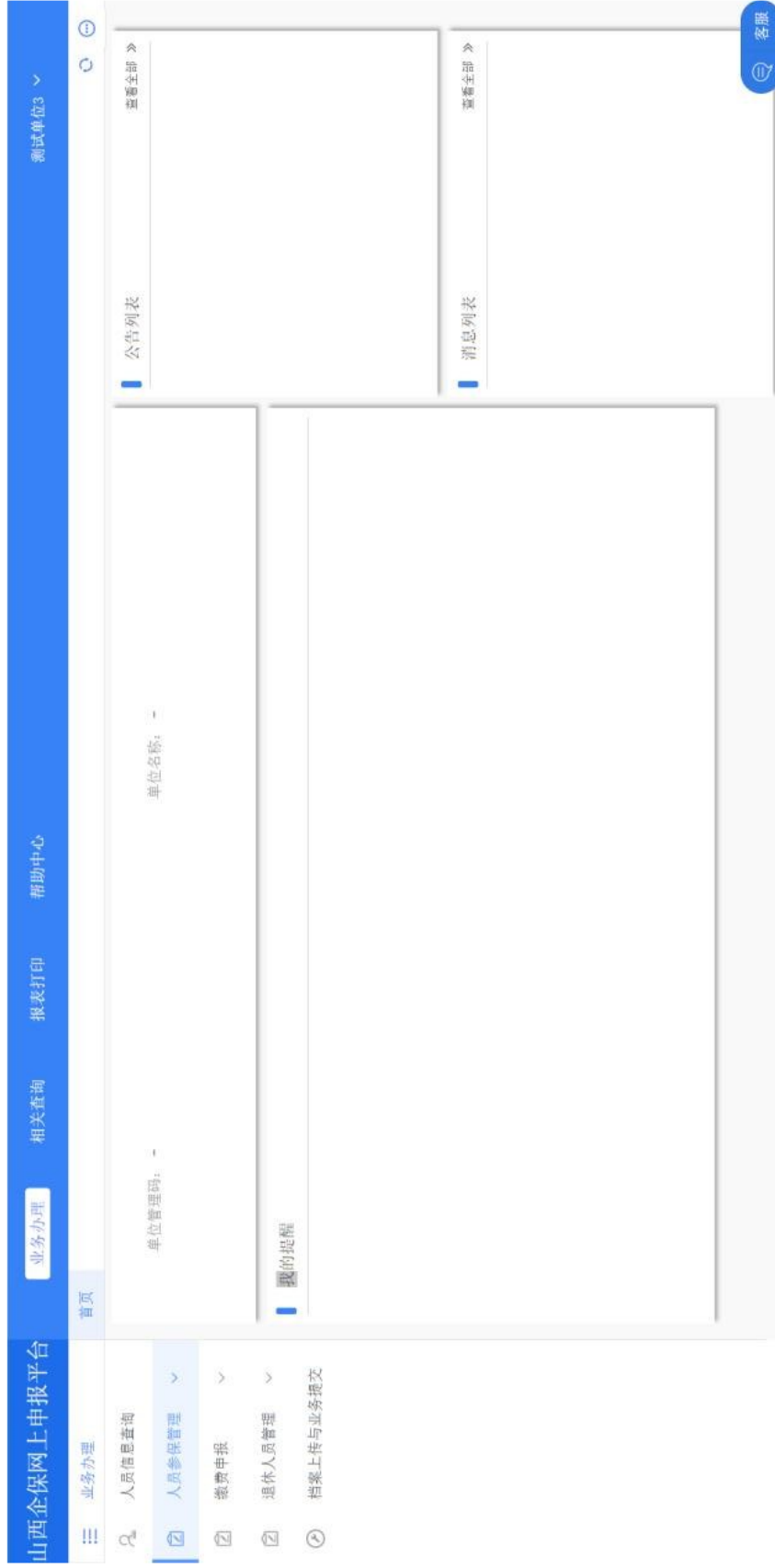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网上申报
提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网上业务办理、查询、打印服务。
系统操作手册



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管理系统

提供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管理网上业务办理、查询、打印服务。

③ 进入企业养老网上申报页面。其中首页为



1.2 业务办理

1.2.1 单位缓缴登记

➤ 步骤如下：

① 依次点击【业务办理】-【单位参保管理】-【单位缓缴登记】，进入单位缓缴登记模块，页面自动展示“单位基本信息”及“缓缴申请信息”，如下图所示；

企业养老网上申报 业务办理 相关查询 报表打印

业务办理 单位缓缴登记

第一步

第二步

第三步

单位缓缴管理

单位一般信息变更国际转移

单位关键信息变更国际转移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国际转移

单位缓缴登记

人员参保管理

缴费申报

退休人员管理

帐户管理

人员转移

档案上传与业务提交国际转移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社会保险费

所属行业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企业类型

平均缴费基数

参保缴费人数

缓缴申请信息

序号

1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缓缴开始年月

202205

缓缴终止年月

202207

补缴缓缴基数所属期

202212

操作

编辑

刷新

导出

保存

重置

序号	险种类型	缓缴开始年月	缓缴终止年月	补缴缓缴基数所属期	操作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5	202207	202212	编辑

② 点击“缓缴申请信息”记录右侧的【编辑】按钮，弹出【缓缴申请信息】弹框，如下图所示；

企业养老网上申报 业务办理 单位缓缴登记 相关查询 报表打印

单位缓缴登记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社保专管员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企业类型 所属行业 行业类型 单位类型 参保缴费人数 平均缴费基数

缓缴申请信息

序号	缓缴开始年月	缓缴结束年月	补缴缴费基数所属期间	操作
1	202205	202207	202212	编辑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保存 重置

点击

企业养老网上申报 业务办理 单位缴费登记 相关查询 报表打印

单位缴费登记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社保专管员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行业类型 所属行业 企业类型 平均缴费基数

单位险种信息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序号 1 所属行业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共0项

补缴缴费新信息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补缴缴费新所属期: 202212

*补缴开始年月: 202205

*补缴终止年月: 202207

操作: 刷新 导出

补缴缴费新所属期: 202212

编辑弹框

③ 点击“缓缴开始年月”输入框，可以修改缓缴开始年月，同理可以修改缓缴终止年月；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补缴缓缴费款所属期:	202212
*缓缴开始年月:	202205
*缓缴终止年月:	202207

点击

确定 关闭

④ 编辑完成，点击【确定】按钮，弹框自动关闭，并回填编辑后的缓缴申请信息，如下图所示；

企业养老网上申报 业务办理 相关查询 报表打印

首页 业务办理 单位缓缴登记

单位参保管理
单位一般信息变更国际统一
单位关键信息变更国际统一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国际统一
单位缓缴登记
人员参保管理
缴费申报
退休人员管理
帐务管理
人员转移
档案上传与业务提交国际统一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所属行业

社保参保人员
联系电话
单位类型
参保缴费人数

联系地址
企业类型
平均缴费基数

缓缴申请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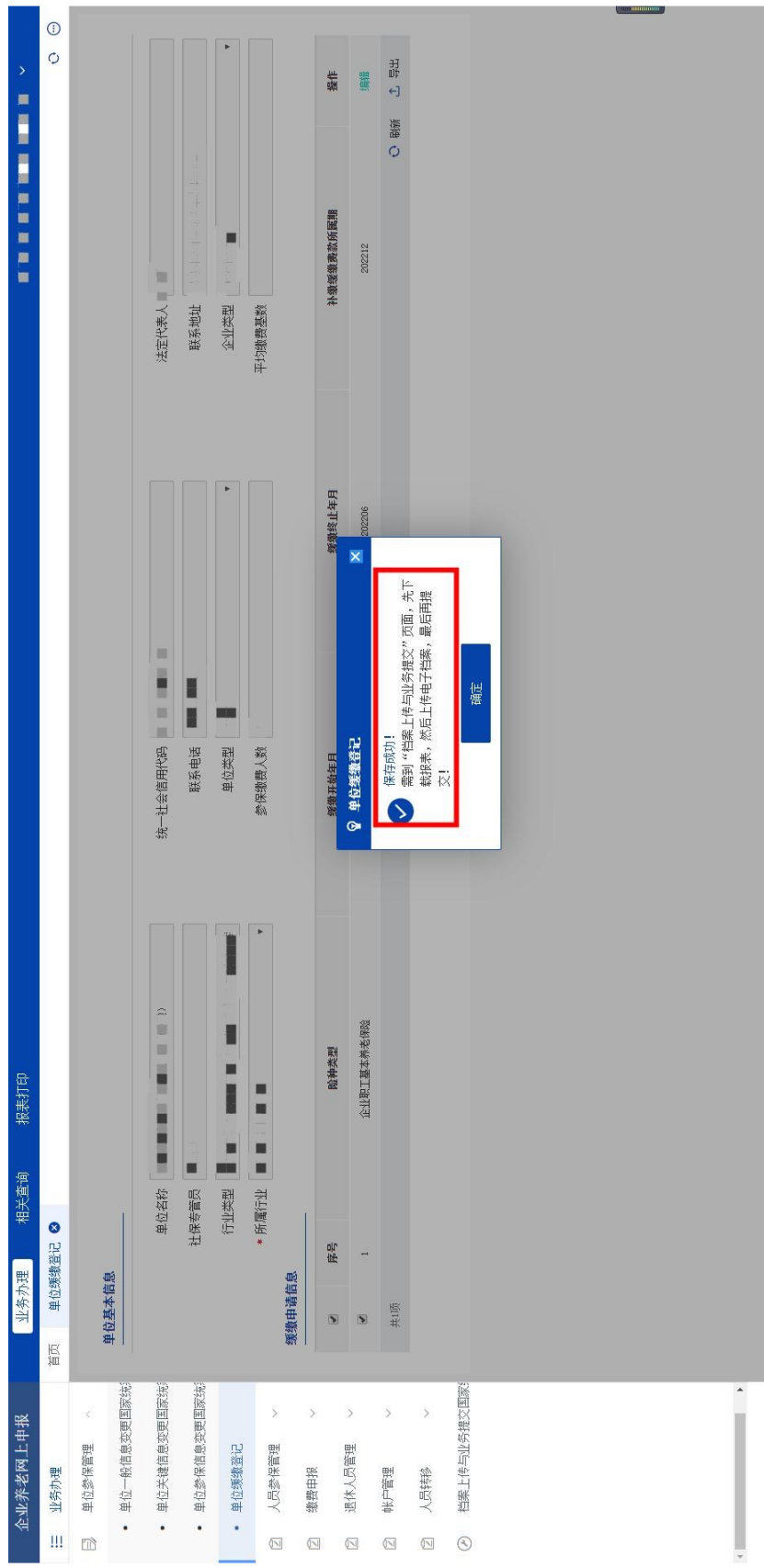
序号	险种类型	缓缴开始年月	缓缴终止年月	补缴缓缴基数所属期	操作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5	202206	202212	编辑

共1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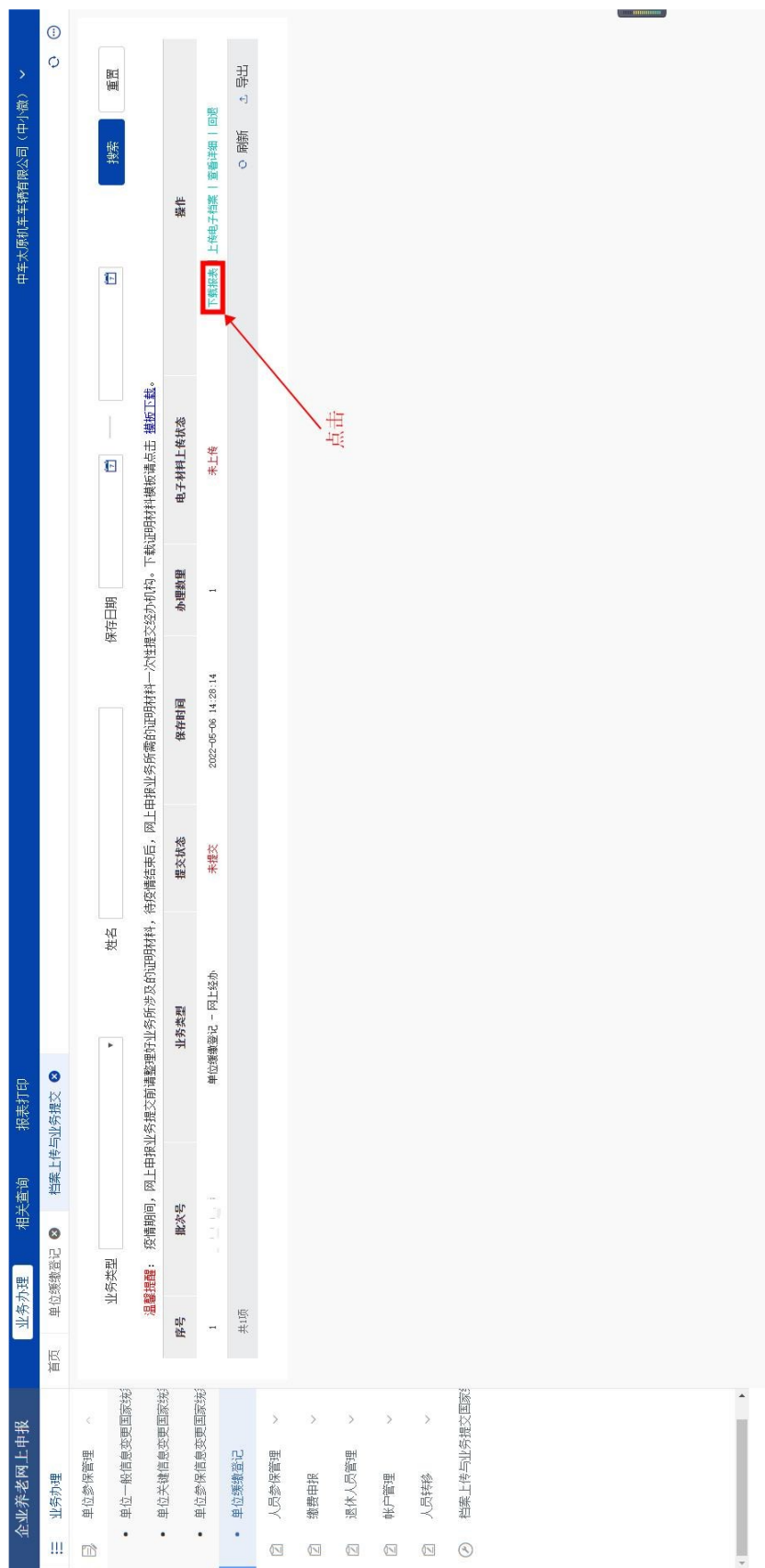
保存 重置

回填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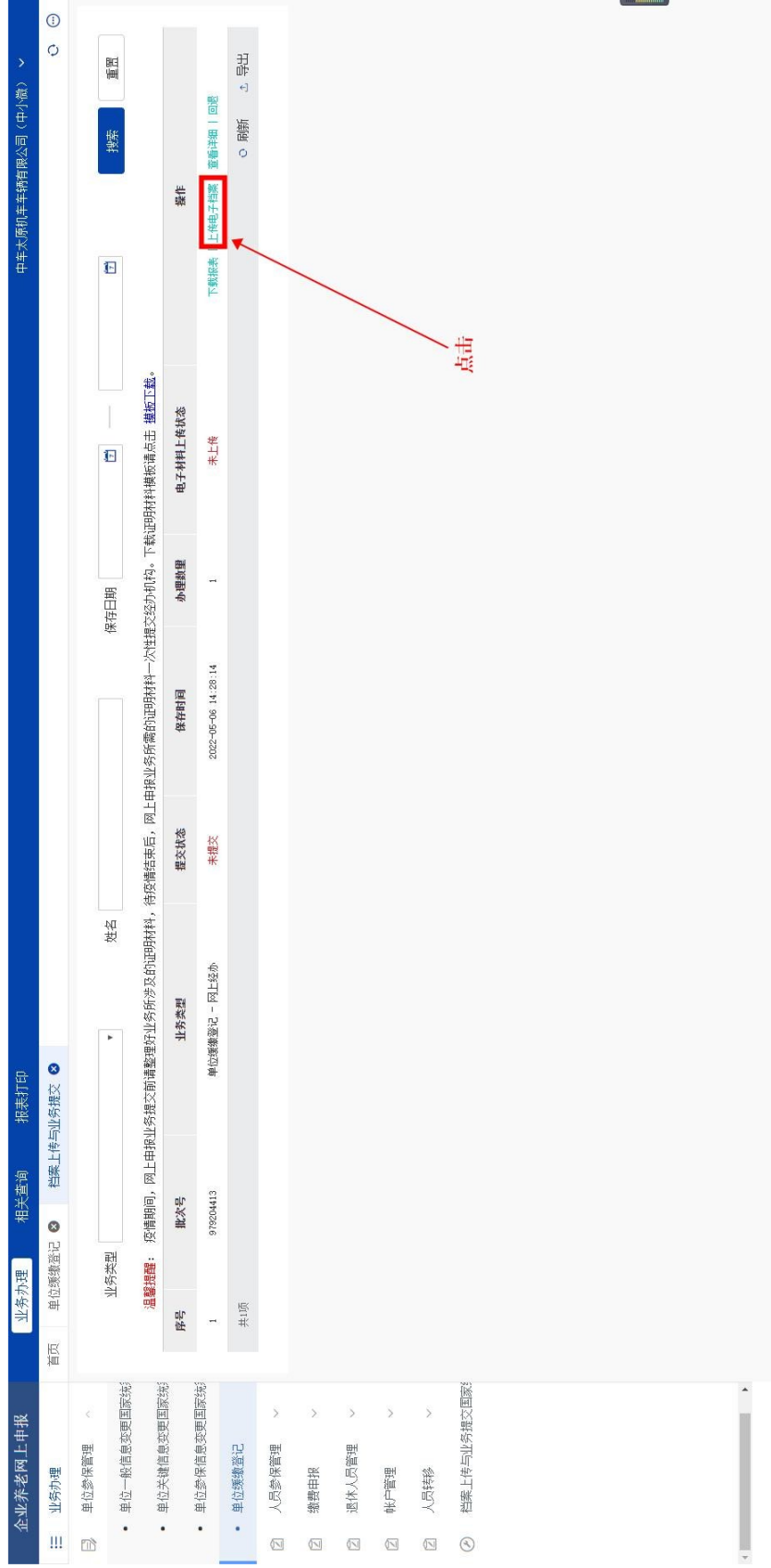
⑤ 点击【保存】按钮，保存成功，根据提示信息，点击【确定】按钮，跳转“档案上传与业务提交”页面，如下图所示；



⑥ 点击【下载报表】按钮，跳转报表预览页面，点击【下载】按钮，即可下载报表，如下图所示；



①打印报表并签字盖章后，扫描为PDF文件或图片，点击【上传电子档案】按钮，弹出上传电子档案弹框，依次点击【文件上传】-【选择文件】按钮，选择要上传的文件，最后点击【上传保存】-【上传完成】按钮，完成上传，如下图所示；



单位续缴登记 - 网上经办业务上传电子材料

业务编号: W41013
单位编号: 14990020200092
经办人: 网上经办

受理ID: 979204413
单位名称: 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小微)
是否完整: 否

上传材料配置列表(上传的高证类别请参照经办流程或与当地社保经办机构确认)

高拍扫描上传	文件上传	删除文件	全材料查看	下载材料	电子材料名称	是否必选	已上传页数	是否上传
1	《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申报表》	是	0	未完毕				

文件预览区(双击查看)

下载 删除 更多

预览 没有数据

名称	类型
----	----

上传完成

单位缴费登记 - 网上经办业务上传电子材料

业务编号: W41013 受理ID: 979204413 文件预览区(点击查看)

单位编号: 14990020200092 单位名称: 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小微)

文件上传

选择文件 删除文件 清空文件

预览	文件名	大小	上传进度	上传状态
	reportCommonDownloadPdf.pdf	未知	0%	未上传

上传材料配 高拍仪

1

上传文件 未传

上传完成

⑧ 点击【提交】按钮，即可提交至参保地经办机构审批；

企业养老网上申报 业务办理 相关查询 报表打印 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小微) >

业务类型 姓名 保存日期 业务类型 姓名 保存日期 业务类型 姓名 保存日期

业务类型: 疫情期间, 网上申报业务提交前请整理好业务所涉及的证明材料, 待疫情结束后, 网上申报业务所需的证明材料一次提交经办机构, 下载证明材料模板请点击 模板下载。

温馨提醒: 疫情期间, 网上申报业务提交前请整理好业务所涉及的证明材料, 待疫情结束后, 网上申报业务所需的证明材料一次提交经办机构, 下载证明材料模板请点击 模板下载。

序号	批次号	业务类型	提交状态	保存时间	办理数量	电子材料上传状态	操作
1		单位缴费登记 - 网上经办	未提交	2022-05-06 14:28:14	1	上传完整	提交 修改电子档案 查看详情 问题

共1项 刷新 导出

点击

业务办理 单位参保管理 人员参保管理 缴费申报 退休人员管理 帐户管理 人员转移 档案上传与业务提交国家